

# 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## 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

为了适应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转型发展及经营管理的需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及内部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（2018 修正）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（2019 修订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同时结合公司 2018 年度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情况（截至 2019 年 10 月 14 日），公司董事会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以下为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对照表：

原条文	修订前	修订后
第 6 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099,797,664 元。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1,099,799,060</b> 元。
第 8 条	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	<b>经理</b> 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第 19 条	公司股份总数为 1,099,797,664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1,099,797,664 股。	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1,099,799,060</b>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<b>1,099,799,060</b> 股。

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五日